

预案编号	CAZYQC001
预案版本号	2019-3

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编制： 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辰旺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审核： 舒文举

批准： 陈 伟

发布日期：2019年3月31日

实施日期：2019年3月31日

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辰旺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编制

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说明

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志阳公司”）成立于1999年，位于重庆市渝北区双凤桥街道飞宏路5号（空港工业园），是由长安集团和哈尔滨志阳集团合资组建的企业，是长安公司定点配套企业，占地面积 11672m²，总建筑面积 12324m²，专门从事汽车喷系统零部件的开发、研制、生产、销售及外贸。

。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涉气环境风险物质有：丙酮、酒精、柴油、废油；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涉水环境风险物质有：丙酮、酒精、柴油、废油；环境风险源为：危化品库、危废暂存间、发电机房。根据《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涉及到突发大气环境事件风险和突发水环境事件风险，风险等级表示为：“一般[一般-大气（Q₀）+一般-水（Q₀）”。

一、编制过程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的通知》、《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有关规定，为了预防和减少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控制、减轻和消除突发事件引起的严重社会危害，规范突发事件应对活动，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维护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环境安全和社会秩序，企业在生产、运行过程中应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以提高公司处理环境污染突发事故的应急能力，推进应急处理工作科学化、制度化建设，预防和减少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并在事件发生后能迅速有效的控制和处理，尽量减少二次污染、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确保公司财产及职工生命安全。

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生产过程中存在因人员误操作引起的危险物质泄漏事故、衍生的火灾事，故为保障企业在事故发生后能迅速、有序、有效地开展应急处置行动，阻止和控制污染物向周边环境的无序排放，最大可能避免对公共环境（大气、水体）造成污染冲击，公司抽调了部分骨干力量与重庆市辰旺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成立编制小组，负责应急预案的编制工作。编制小组人员进行了实地踏勘，对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周边 5km 范围内及后河上游 0.5 公里，



下游 10 公里开展了环境风险评估和应急资源调查。

环境风险评估包括周边可能受影响的居民、单位、区域环境的关系、危险物质及风险源的确定、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情景、项目现场的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差距分析、确定环境风险等级等。环境应急调查包括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第一时间可调用的环境应急队伍、装备、物资、场所等应急资源状况和可请求援助或协议援助的应急资源状况等。

二、重点内容说明

《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分13个章节，分别为：总则、公司基本信息、环境风险源和环境风险评估、环境保护目标、应急组织体系及职责、预防预警和报警、信息报告、应急响应和措施、后期处置、人员撤离和疏散、应急保障措施、应急预案管理、附图附件。

总则部分包括预案的编制目的、编制依据、适用范围、工作原则。

预防与预警部分本着预防为主的原则，对危险源的监控和重大事故隐患的治理提出明确要求，对事故报告、预警级别的确定与发布进行了规范。

应急响应和措施部分包括先期紧急处置、分级响应及有关专项预案的响应等。对应急救援人员安全防护、扩大响应及应急结束等环节做出了相应规定。

应急保障措施部分建立了预案实施的保障体系，主要包括应急设施与物资保障、信息通讯、物资运输、人力资源、医疗卫生、治安维护、紧急避难和应急演练的保障。

三、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

在《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过程中征求了单位领导和职工的意见，编制小组对所有征求意见积极采纳并进行了完善，具体见表1。

表 1 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

序号	征求的意见	采纳情况说明
1	预案的编制应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标准编制。	已采纳
2	预案中应急组织中人员的职责要详细、具体，相应的责任要落实到人员岗位上。	已采纳
3	预案中针对可能受事件影响的职工、周边群众要提出具体的疏散撤离及安置的方式方法。	已采纳
4	现场处置措施要有针对性及切合实际。	已采纳



5	预案中事件的分级、预警及应急响应要条理清晰。	已采纳
6	提出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及其影响范围和后果	已采纳

四、演练暴露问题及问题清单

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过程中，企业组织相关部门人员已进行了检验性的桌面推演，暴露问题清单和解决措施，具体见表2。

表 2 暴露问题清单和解决措施

序号	暴露问题	解决措施
1	对演练方案不熟悉，对演练人员的职责和工作内容认识不足，不知道该干什么，怎么干的现象。	后期加强应急演练的培训；增加演练频次和培训频次。
2	应急救援体系有些混乱，不能很好的驾驭演练的顺利开展。	需要各部门认真总结经验，进一步完善应急演练的组织体系。
3	部分参演人员对应急物资和个人防护用品的使用不熟悉，有待进一步提高。	强化广大员工对应急物资和个人劳保用品使用教育培训工作，确保每位员工能快速、准确的使用公司配置的各种应急物资和个人劳保用品。

五、评审及备案情况说明

2019年3月15日，在企业组织下，邀请了应急专家库专家对预案及现场防范措施进行了验收评审，编制小组按照专家意见对预案进行了修改和完善，运营单位对现场存在问题进行了认真整改，公司于2019年3月31日进行了发布，而后将预案报渝北区生态环境局进行了备案。



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公司

2019年3月31日



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发布令

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2019]第 001 号

各部门：

为贯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国办发[2013]101号）、《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重庆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转发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渝环[2015]30号），及其它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文件的要求，建立健全环境污染事故应急机制，提高本中心应对涉及公共危机的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的能力，杜绝环境污染，保护单位员工及外界人员的生命安全，减少单位及外界财产损失，使事故发生后能快速、有效、有序地实施应急处置，我公司特委托咨询机构联合本单位相关部门和机构编制了《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19年版），该预案是本公司实施应急处置的规范性文件，用于指导本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行动。

本预案于2019年3月31日发布，从发布之日起实施。

特此通知。

签署人：



单位（盖章）：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3月31日

目 录

第 1 章 总 则	1
1.1 编制目的	1
1.2 编制依据	1
1.3 适用范围	3
1.4 工作原则	4
1.5 应急预案体系	4
1.6 事件分级	5
第 2 章 公司基本情况	7
2.1 企业基本信息	7
2.2 企业风险潜势	8
2.3 单位地理位置图、外环境关系图、平面布置图、疏散路线图	8
第 3 章 环境风险源和环境风险评估	10
3.1 环境危险物质识别结果	10
3.2 突发环境事件情景	10
3.3 现有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情况	10
第 4 章 环境保护目标	12
第 5 章 应急组织体系及职责	14
5.1 日常状态下应急管理组织	14
5.2 事故状态下应急管理组织	14
5.3 应急组织体系	14
5.4 主管部门介入	20
第 6 章 预防、预警、联络、信息发布方式	21
6.1 预防	21
6.2 预警	22
6.3 信息接收与通报	24
6.4 信息传递	26
6.5 应急联系电话	26
6.6 应急处置设施、设备及物资启用程序	26
第 7 章 应急响应和措施	27

7.1 应急响应分级.....	27
7.2 分级应急响应程序.....	27
7.3 指挥和协调.....	31
7.4 应急措施.....	32
7.5 应急监测.....	38
7.6 应急终止.....	38
第 8 章 后期处置.....	40
8.1 污染物处理.....	40
8.2 营业秩序恢复.....	40
8.3 善后赔偿.....	40
8.4 应急处置评估.....	40
8.5 奖惩.....	40
8.6 事故环境污染损害评估工作.....	41
第 9 章 人员撤离和疏散.....	42
9.1 人员疏散程序.....	42
9.2 标志及信号.....	42
9.3 撤离疏散通则.....	43
9.4 危险区隔离.....	44
9.5 事故现场隔离方法.....	44
第 10 章 应急保障措施.....	46
10.1 通信与信息保障.....	46
10.2 应急队伍保障.....	46
10.3 应急设施（备）与物资保障.....	46
10.4 其它保障.....	47
10.5 应急能力评价.....	49
第 11 章 应急预案管理.....	50
11.1 应急预案培训.....	50
11.2 应急预案演练.....	51
11.3 应急预案修订.....	52
11.4 应急预案备案.....	52
11.5 预案的实施.....	53
第 12 章 附件与附图.....	54

第1章 总 则

1.1编制目的

为了预防、控制和消除生产检修过程中可能产生的环境污染事故，进一步规范公司环境污染事故应急管理工作，明确事故处理过程中各部门的职责和任务分工，提高对环境污染事故的应急处置和协同作战能力，保障公司员工和周边民众的生命安全和健康，最大限度的减少公司的环境风险，保护生态环境，杜绝重大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结合环境保护工作的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应急预案。

1.2编制依据

1.2.1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年1月1日起施行）；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起施行）；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5年4月24日起施行）；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14年12月1日起施行）；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2009年5月1日起施行）；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年9月1日起施行）；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2007年11月1日起施行）；
- (9) 《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国办函〔2014〕119号）；
- (10) 《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办法》（环境保护部令〔2011〕第17号）；
- (1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环境保护部令〔2015〕第34号）；
- (12) 《国务院关于加强环境保护重点工作的意见》（国发〔2011〕35号）；
- (13) 《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国办发〔2013〕101号）；
- (14)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环境保护总局令第5号）；
- (15) 《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办法》（环境保护部令第17号）；
- (16) 《危险化学品环境管理登记办法（试行）》（环境保护部令第22号）；
- (17) 《废弃危险化学品污染环境防治办法》（环境保护总局令第27号）；

(18)《关于印发<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环发〔2015〕4号);

(19)《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隐患排查和治理工作指南(试行)》(环保部[2016]74号);

(20)《关于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发〔2005〕152号);

(21)《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发〔2012〕77号);

(22)《关于切实加强风险防范严格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发〔2012〕98号);

(23)《重庆市环境保护条例》(2017年修订);

(24)《重庆市长江三峡水库库区及流域水污染防治条例》(2011年10月1日起施行);

(25)《重庆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启用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及应急预案备案平台的通知》(渝环〔2015〕245号);

(26)《重庆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印发全市企业环境安全主体责任实施意见的通知》(渝环发〔2010〕48号);

(27)《关于深入开展重点突发环境事件风险企业和工业园区信息登记及深化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工作的通知》(渝环办〔2017〕130号);

(28)《关于加强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的通知》(渝环[2014]121号);

1.2.2标准规范与技术指南

(1)《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

(2)《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环办〔2014〕34号);

(3)《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

(4)《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5)《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 2.3-2018);

(6)《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年版);

(7)《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年版);

(8)《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9)《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 (10)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储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
- (11)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
- (12) 《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
- (13) 《化学品毒性鉴定技术规范》(卫监督发〔2005〕272号);
- (14) 《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目录》(2013年完整版);
- (15) 《重点环境管理危险化学品名录》(环办[2014]33号);
- (16) 《危险化学品单位应急救援物资配备要求》(GB 30077-2013);
- (17)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
- (18) 《化学品分类和标签规范》(GB30000-2013);
- (19) 《常用化学危险品贮存通则》(GB15603-1995);
- (20) 《个体防护装备选用规范》(GB11651-2008);
- (21) 《事故状态下水体污染的预防与控制技术要求》(Q/SY1190-2013);
- (22) 《水体污染事故风险预防与控制措施运行管理要求》(Q/SY1310-2010);
- (23) 《水体污染防控紧急措施设计导则》(中国石化建标〔2006〕43号);
- (24) 《废水排放去向代码》(HJ 523-2009);
- (25)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评审工作指南(试行)》(环办应急[2018]8号)

1.2.3 技术资料及相关文件

- (1)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Material Safety Data Sheet);
- (2) 《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重庆市托尔阿诗有限公司, 2016年3月);
- (3) 《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重庆市托尔阿诗有限公司, 2016年3月);
- (4) 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其它资料。

1.3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志阳公司”)公司日常生产维修过程中发生或可能发生突发环境事件的预警、报告、应急处置和应急终止等工作。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情景包括:

- (1) 生产人员在厂内生产/检修/转运过程中未严格按照程序文件和质量手册严格

操作或误操作，导致生产过程中风险物质倾倒，发生泄漏事故，可能会导致操作人员的健康受损和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

(2)生产人员在厂内生产/检修/转运过程中未严格按照程序文件和质量手册严格操作或误操作，导致生产过程中盛装危险物质装置倾倒，发生泄漏事故，进而衍生火灾事故，可能会导致操作人员的健康受损和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

(3)日常生产和检修维护过程中产生废水和固体废弃物（包含危废），这些必须严格处理，如存储不当或处理过程不当，均存在泄漏的隐患，对环境构成威胁。

1.4工作原则

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在建立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系统及其响应程序时，应本着实事求是、切实可行的方针，贯彻如下原则：

(1) 救人第一、环境优先；

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一定要坚持把救人放到第一位，坚持环境优先的原则，尽可能的保证人生安全和减轻环境危害。

(2) 先期处置、防止危害扩大；

加强对环境事故危险源的监测、监控并实施监督管理，建立环境事故风险防范体系，积极预防、及时控制、消除隐患，提高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防范和处理能力，尽可能地避免或减少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消除或减轻环境污染事故造成的中长期影响。

(3) 快速响应、科学应对；

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应第一时间启动本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必要时应与周边企事业单位政府机构应急预案进行联动，以保证科学应对处理。

(4) 应急工作与岗位职责相结合；

应急演练时应加强企事业单位员工岗位职责与应急工作职责的相结合方面的演练，以保证发生突发环境啊事件时能够快速响应。

1.5应急预案体系

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预案衔接于渝北区生态环境局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重庆市空港工业园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本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与其他应急预案的衔接关系及内容如下：

(1) 与本单位生产安全事故综合应急预案的衔接

在发生安全与环保共生的突发事件时，公司根据安全应急预案和环境应急预案，提出协同处置措施，保障安全事故及环境事故的人力、技术资源及时到位；

(2) 与渝北区生态环境局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重庆市空港工业园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衔接

一般情况下，企业有能力处置突发事件，但一旦发生超过企业处置能力，需要其他社会救援力量开展应急工作，则根据渝北区生态环境局、重庆市空港工业园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中的事件分级规定进行应急处置，一旦上级部门应急预案启动，本单位在现有的先期处置队伍、应急防范措施、应急物资全部归入上级部门可指挥和调动的应急资源下，配合上级指挥部门的一切行动进行应急处置。

(3) 与周边单位应急预案的衔接

一旦发生可能影响到周边单位的突发事件，通知周边单位做好自己单位的预警工作。

应急预案体系组成结构见图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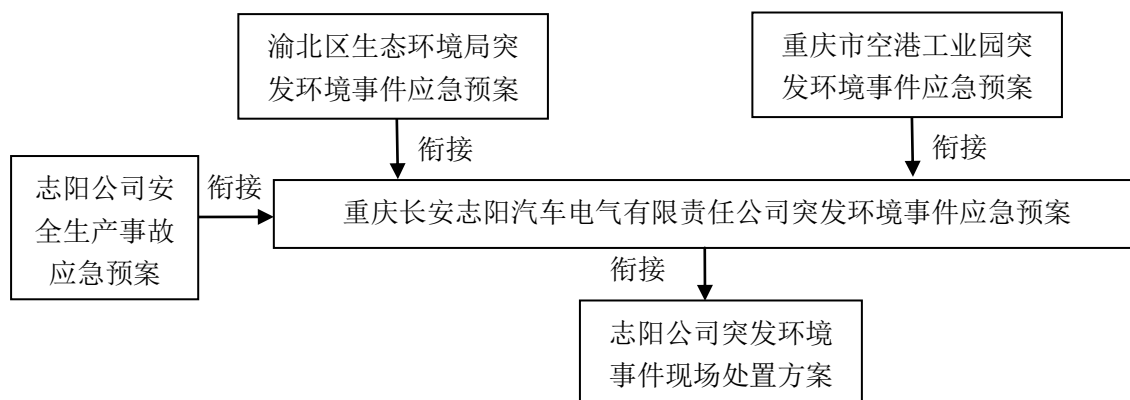


图 1-1 公司预案体系结构图

1.6 事件分级

针对事故严重程度、影响范围和单位对事态控制的能力，将突发环境事件分为三级：Ⅲ级即车间级，Ⅱ级即企业级事件，Ⅰ级即社会联动级事件。

Ⅲ级事件：

危险物质泄漏量较小，影响范围不超过本车间，利用车间应急物资和力量能处置的环境污染事件。

II 级事件：

(1) 危险物质发生少量泄漏事故，如：操作人员违规操作或误操作导致的危险物质泄漏事故。泄漏物质被控制在危废暂存间、危化品库等风险源内，尚未进入外环境，公司调集相应应急处置力量有能力处置的泄漏事故。

(2) 危险物质泄漏遇明火引起的火灾事故，形成小面积的火灾，公司利用现有应急物质能及时处置的火灾事故。

I 级事件：

(1) 危险物质发生大量泄漏事故，如：公司危险物质在发生自然灾害（地震、水灾等）或设施出现故障时发生的大量泄漏事故，对外界大气或水环境已经或者将要造成环境污染，事故已经超出公司实际应急处置能力，需要渝北区生态环境局等外部应急力量介入的泄漏事故。

(2) 易燃危险物质泄漏遇明火引起的火灾事故，形成大面积火灾，公司现有器材无力扑救。事故已经超出公司实际应急处置能力，需要外部应急力量介入的火灾事故。

第2章 公司基本情况

2.1 企业基本信息

2.1.1 企业概况

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1999 年，位于重庆市渝北区双凤桥街道飞宏路 5 号（空港工业园），是由长安集团和哈尔滨志阳集团合资组建的企业，是长安公司定点配套企业，占地面积 11672m²，总建筑面积 12324m²，专门从事汽车喷系统零部件的开发、研制、生产、销售及外贸。

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企业基本信息见表 2-1。

表 2-1 单位基本信息情况表

单位名称	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12202813253M
单位所在地	渝北区双凤桥街道飞宏路5号
法人代表	王成
中心经度	106°38'07"
中心纬度	29°45'44"
行业类别	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联系人	舒文举
联系电话	13896195776
成立时间	1999年1月8日
在职职工	230人
服务内容：生产、销售汽车电气产品及汽车环保产品；货物进出口；普通货运	

2.1.2 企业项目组成

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组成和主要内容详见表2-2。

表 2-2 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组成内容一览表

项目组成		主要建设内容和规模
主体工程	1#生产厂房	占地面积3000m ² ，建筑面积6000 m ² ，2层钢混结构，流水线九条，生产设备绕线机15台，灌封机1套，预热固化炉3套

	2#生产厂房	占地面积790.5 m ² ，建筑面积3959.62 m ² ，流水线七条，生产设备绕线机14台，灌封机2套，预热固化炉2套
辅助工程	办公楼	占地面积720 m ² ，建筑面积2160 m ² ，3层钢混结构
	食堂	位于办公楼一楼
公用工程	给水	项目新鲜用水量52 m ³ /d，生产、生活和消防用水依托园区市政给水，接入公司供水管网
	排水	雨污分流。生产过程不产生生产废水，空压机和真空泵会产生少量清洁下水，经隔油沉砂后排入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厂内生化池处理后排入城北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标后外排后河（最终进入嘉陵江）；雨水进入市政雨水管网。
	供电	依托园区供电系统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厂区废水主要是生活废水；生活废水经简易生化处理（设计处理规模60 m ³ /d）经园区管网送至城北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标排放。
	固废处置	厂区设有单独的危险废物暂存间一座，建筑面积约6m ² ；一般工业固废废料回收综合利用
储运工程	成品库房	位于2#厂房内，建筑面积1000 m ² ，主要用于点火线圈、控制阀、传感器成品
	原料库房	位于2#厂房内，建筑面积30 m ² ，主要存放环氧树脂原料
	危险品放置区	丙酮、酒精存放于单独的危化品库内，柴油位于柴油发电机房内

2.2 企业风险潜势

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涉及环境危险物质有：丙酮、酒精、柴油、液化石油气、废油；环境风险源为：危化品库、危废暂存间、发电机房。根据《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大气环境敏感程度为E1，大气环境高度敏感区；地表水敏感程度为E2，地表水环境为环境中度敏感区；项目环境风险潜势 I 级。

2.3 单位地理位置图、外环境关系图、平面布置图、疏散路线图

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占地面积 11672m²，总建筑面积 12324m²。厂区呈长方形布置：办公区与生产厂房分区布置；西北面为生产厂房，四周环绕安全通道；东南面为办公楼；危化品库房位于办公楼西北面；危废暂存间位于生产厂房西侧楼脚；生化池位于厂房东北面靠近门卫处。

厂区出入口设置在东北面紧邻飞宏路。该平面布置生产区各工段工艺管线相对短捷顺畅，满足生产工艺流程的需要，符合生产过程中对环保、消防、安全、运输等有关规定。企业总平面布置见附图 2。

当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发生环境风险事故时，单位应急保障组（含应急监测组）将按照平面布置图所示疏散方向进行疏散，并通过广播或扩音器进行明确提示，详细见附图4（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平面布置图及应急疏散路线图）。

第3章 环境风险源和环境风险评估

3.1环境危险物质识别结果

根据环境风险评估结论，按照《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附录A临界量所涉及危化品以及《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年版）和《重点环境管理危险化学品名录》（环办【2014】33号）文件，识别出发生事故后可能对环境产生风险的化学物质。

根据《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结论可知，涉水和涉气环境风险物质分类见表3-1。

表 3-1 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环境风险物质分类表

序号	分类	物质名称
1	涉气环境风险物质	丙酮、酒精、柴油、废油
2	涉水环境风险物质	丙酮、酒精、柴油、废油

3.2突发环境事件情景

根据风险评估结论，目前企业环境风险源为：危化品库、危废暂存间、发电机房。根据风险源及生产工艺特点，结合生产所涉及的危险物质的理化性质和危险特性，分析其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等，再结合国内外同类型的企业可能发生的环境污染事故进行分析，得出企业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情景如下表3-2。

表 3-2 突发环境事件情景列表

序号	环境风险源	危险物质	事故类型	原因简析
1	危险化学品库	丙酮、酒精	泄漏事故	设备老化、人员误操作
		丙酮、酒精	火灾爆炸事故	丙酮、酒精泄漏遇明火
2	发电机房	柴油	泄漏事故	阀门、管线接口不严、设备老化，监控系统失灵、误操作、自然灾害
		柴油	火灾爆炸事故	柴油泄漏遇明火
3	危废暂存间	废油	泄漏事故	倾倒或容器破损

3.3现有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措施情况

据调查，该公司近3年内未发生突发大气环境事件，未发生突发水环境事件。

风险源设二级防控体系及应急措施，具体情况见表 3-3。

表 3-3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物资

风险源名称	可能发生事故	环境风险防控及应急措施	
		一级（管理措施）	二级（截流/收集措施）
危险化学品	泄漏、火灾	1.定时巡查，有巡查记录；	1.做有防渗、防流失措施；

风险源名称	可能发生事故	环境风险防控及应急措施	
		一级（管理措施）	二级（截流/收集措施）
品库	爆炸事故	2.有管理制度和三废处置记录单； 3.建立有安全报警系统	2.库内设置了导流沟及事故收集槽等截流设施； 3.厂区设有应急事故池。
发电机房	泄漏、火灾爆炸事故	1.定时巡查，有巡查记录； 2.有管理制度和三废处置记录单； 3.建立有安全报警系统	1.附近设消防沙等应急物资； 2.发电机房中存有空桶用以收集泄漏的柴油； 3.厂区设有应急事故池。
危废暂存间	泄漏爆炸事故	1.定时巡查，有巡查记录； 2.有管理制度和三废处置记录单； 3.建立有安全报警系统	1.危废暂存间按照“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要求设置； 2.设置了导流沟及收集槽； 3.厂区设有应急事故池。

第4章 环境保护目标

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位于于渝北区空港工业园飞宏路 5 号，企业用地为工业用地，周围均是工业用地。南侧与重庆明天机械有限公司相邻，西侧与成都航天模具比邻，北面 重庆飞龙江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东与联合汽车电子公司相邻。

根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指南（试行）》规定，风险评估范围为 5 km。评估范围内有多所学校、渝北区政府、江北国际机场、居住区等环境敏感保护区。评估范围内无珍稀动植物等特别需要保护的环境敏感目标。

（1）大气环境风险受体

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周边 500m 范围内大气环境风险受体主要为工厂企业，无长期居住人群；500m-1000m 范围内大气环境风险受体主要包括环湖雅居社、老龙庙小区、浩博天地小区等居住区，涉及人口约 1.5 万人。5km 范围内大气环境受体主要包括福安居、桃源居、浩博天地小区、嘉华盛世、香海驿、金易伯爵、尚阳康城、阳光名城等，涉及人口约 13-17 万人。

（2）水环境风险受体

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污水管网总排口位于厂区东北方，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经城北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嘉陵江；雨水口位于厂区正北处，项目接纳水体为后河，后河位于项目西北侧 2.6km。项目下游 10km 范围内无集中式地表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农村及分散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区、重要湿地、风景名胜区等重要保护区域。项目水环境风险受体图见附图 2。

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环境风险受体情况见表 4-1

表 4-1 主要环境风险受体一览表

序号	环境要素	主要环境风险受体	特征		属性	规模
			方位	与风险源最近距离(m)		
1	大气环境	仁睦初中	北	1000	文化教育	师生约 1000 人
2		仁睦完全小学	北	1000	文化教育	师生约 500 人
3		重庆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北	1200	文化教育	师生约 12700 人
4		重庆市蜀都职业技术学校	东北	1500	文化教育	师生约6000 人

5	重庆市育仁中学校	东	1100	文化教育	师生约 2350 人
6	渝北中学	西南	786	文化教育	师生约 3000 人
7	长安工业公司职工安置房	东北	1500	居住区	约50000 人
8	环湖雅居	西	750	居住区	约2500 人
9	老龙庙小区	西北	800	居住区	约6000 人
10	福安居	西	1250	居住区	约3000 人
11	桃源居3 区	西南	1600	居住区	约12000 人
12	桃源居5 区	西南	1480	居住区	约8000 人
13	桃源居7 区	西南	1300	居住区	约5000 人
14	浩博天地小区	西南	900	居住区	约5000 人
15	嘉华盛世、香海驿、金易伯爵、尚阳康城、阳光名城等住区	南	1800	居住区	约35000 人
16	红树林小区、青麓雅园、名人港湾、锦绣丽舍等居住区	南	2500-2900	居住区	约 8000 人
17	渝北木耳公租房	东南	2800	居住区	居民约2.5 万人
18	江北国际机场	东南	4300	其他	日均人流量约 8 万人次
19	渝北区政府、渝北区城区居民	南	4000~5000	行政办公	约 2~3 万人
20	后河	西	2600	/	III类水域功能

第5章 应急组织体系及职责

5.1 日常状态下应急管理组织

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成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领导小组，下设应急管理办公室，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总经办办公室（电话：023-88663045），负责组织实施环境污染事故应急处置工作，由总经理任小组组长。应急办公室日常工作见表 5-1：

表 5-1 应急办公室日常工作一览表

所在部门	日常应急管理工作	事故时应急职责
应急管理办公室	(1) 组织制定本单位相关环保管理制度； (2) 落实和监督相关环保措施的实施； (3) 组织制定、修订并实施环境事故应急预案，组织应急预案的培训、演练； (4) 负责日常环境风险隐患排查及整改协调工作 (5) 应急物资检查、储备工作	作为公司指挥部所在地，负责组织应急会议，承担协助指挥部各项工作。

5.2 事故状态下应急管理组织

事故时领导小组转为应急指挥部，指挥部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机构，下设应急处置工作队伍，应急处置组织结构见图 5-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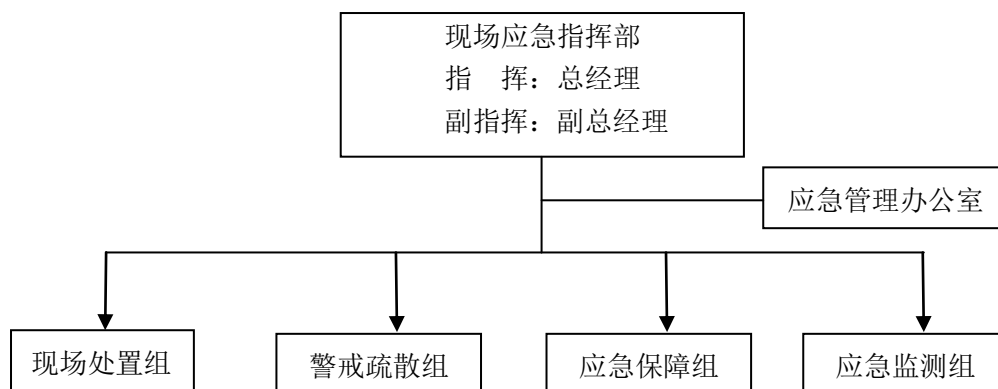


图 5-1 应急组织结构图

5.3 应急组织体系

5.3.1 应急指挥领导小组成员及职责

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的环境应急工作领导小组主要由总经理及各部门主管领导组成，下设应急管理办公室，日常工作由应急管理办公室管理。当发

生二级及以上突发环境事件时，以现场指挥部（设在公司会议室）为工作平台，在此集中对公司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展开各项工作。由总指挥负责现场应急指挥，副总指挥则协助总指挥工作。遇总指挥不在应急救援现场时，由总指挥指定在现场的副总指挥负责应急救援现场的指挥；若发生二级及以上突发环境事件时，副总指挥不在岗或因公外出时，由总指挥指定对应的部门负责人临时接替行使副总指挥职能。

当政府及其有关部门介入后，环境应急指挥权自动向上移交，以确保整个应急救援工作规范、有序地进行。

应急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应急救援工作的组织和指挥，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领导小组组成及职责如下：

总指挥职责：组织协调应急救援指挥工作，发布抢险救援命令，对紧急情况进行决策、决断，协调副总指挥工作，负责向上级政府部门报告事故及对事故的处理情况。

副指挥长职责：负责协助总指挥作好抢险现场救援工作的紧急组织，具体负责对各抢险队的指挥工作，向总指挥报告情况，落实总指挥发布的抢险命令。根据相关技术规范和工艺情况，指挥技术人员制定切实可行的抢险、抢修作业方案，并随时向总指挥报告进展情况。负责协调义务消防队员和现场保卫人员的安排及人员的疏散，防止意外破坏情况发生。负责布置事后的现场保护、情况调查。协调物资保障和运输车辆，做好准备随时待命。负责预备队员的组织及后勤保障，随时补充抢险救援队伍。

5.3.2 应急救援领导指挥小组职责

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结合各部门职能分工，成立以单位副总经理为领导的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应急救援领导指挥小组成员及联系方式见表 5-2），并明确任务、职责分工和工作计划等，负责指导、协调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应对工作，应急工作领导小组的主要职责如下：

（1）环境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应根据单位实际运营情况，制定本单位环境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组织相关人员学习和交流，建立起相应的监督机制，保障生产的安全运行；

（2）环境应急工作领导小组根据安全环保生产的要求，保障用于安全环保生产相关的设备设施投入和运行；

（3）环境应急工作领导小组要建立环保安全检查组织，及时积极对安全环保生产进行监督和维护，预防和消除环保安全事故隐患；

(4) 环境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应熟悉应急预案的具体要求，并根据应急预案提出的应急物资计划组织采购储备应急物资，从人员、物力、财力等方面保证环境污染突发事故应急的实施需要；

(5) 发生环境污染突发事故后，根据本预案制定的时限，及时、详尽地向环境应急指挥部提供应急救援有关的基础资料，如实报告有关情况以及可能造成的污染危害等；

(6) 全权负责事故应急处置的组织指挥，并根据事故的性质、类别，实施应急措施，结合实际决策总体救援处置方案；

(7) 指挥调度事故救援所需要的人力、财力、物力，并根据事态发展，适时调整事故处置方案。

表 5-2 应急救援领导指挥小组成员名单及联系方式

公司岗位	应急时职务	姓名	联系电话
总经理	总指挥	陈伟	13908385153
副总经理	副总指挥	李维红	13368080902
总经理	应急管理办公室主任	陈伟	13908385153
生产部部长	现场处置组组长	赵天然	15086979991
计划物控部长	警戒疏散组组长	敖玉兰	13594062687
行政人事部长	应急保障组组长	舒文举	13896195776
设备管理员	应急监测组组长	郑小勇	13436143766

5.3.3 应急响应小组成员及职责

(1) 现场处置组

现场处置组成员及联系方式见表 5-3。

表 5-3 现场处置组成员名单及联系方式

组织结构	应急队伍职务	公司职务	姓名	电话
现场处置组	组长	生产部部长	赵天然	15086979991
	组员	安全环保专员	姚兵	13883131479
	组员	总经理助理	周涛	13648353351

职责：

职责：①负责应急救援组力量组织、实施，执行应急救援总指挥下达的救援指令，进入警戒区域，安全、有序地开展应急现场处置作业、救援任务；

②负责应急救援过程中涉及到的生产工艺、设备设施的应急处理；

③安全地执行应急事故现场调查、摸底措施，认真排查事故隐患，采取切实有效、

正确的应对措施，防止事态扩大；

④发生泄漏事故后穿戴防护服防毒口罩进入事故现场，切断泄露源，进行截流、围堵、收集工作；

⑤发生火灾事故时穿戴防护服防毒口罩进入事故现场，判断火灾起因并进行灭火工作，事故结束后进行地面清洗、事故水收集工作。

⑥及时向总指挥报告事故现场最新情况、危险因素(确定、不确定)；

⑦负责保护好事故第一现场，及时收集、提取有关应急数据；

⑧履行本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状态下的其他职责。

(2) 警戒疏散组

警戒疏散组成员及联系方式见表 5-4。

表 5-4 警戒疏散组成员名单及联系方式

组织结构	应急队伍职务	公司职务	姓名	电话
警戒疏散组	组长	计划物控部长	敖玉兰	13594062687
	组员	质量部部长	刘中郡	13628459126
	组员	物流室主任	凌春梅	15215196336

职责：

①负责应急救援状态下的治安警戒任务，执行应急救援总指挥下达的应急治安警戒措施指令；

②对应急事故现场划定安全警戒区域，并设立警戒线，组织人员紧急疏散，严格执行无关人员一律不得进入警戒区域管理规定记录进出人员名单、人数；

③紧急设立、临时标示人员安全疏散通道路线，正确指导身处危险环境下的人员紧急避险、安全逃生；针对遇险人员难以自行脱离危险区域，应迅速提出安全的救援措施，请示总指挥批准采取有组织的遇险人员救援行动；

④在应急事件发生事故时，负责正确指导员工紧急关闭机器设备，及时妥善地转移事故部区域附近危险化学品到安全地点；

⑤履行本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状态下的其他职责。

(3) 应急保障组

应急保障组成员及联系方式见表 5-5。

表 5-5 应急保障组成员名单及联系方式

组织结构	应急队伍职务	公司职务	姓名	电话
应急保障组	组长	行政人事部长	舒文举	13896195776

	组员	代理财务部长	杨蓉	13983945023
--	----	--------	----	-------------

职责：

- ①负责通讯保障、信息发布；
- ②负责受伤、中毒人员的现场救护；
- ③负责受伤人员转运过程的医疗监护；
- ④负责调集应急处置物资、救援药品及器材并组织发放；
- ⑤负责事故调查，总结事故教训，提出防止类似事故再次发生所需采取措施的建议，写出事故调查报告。

(3) 应急监测组

应急监测组成员及联系方式见表 5-5。

表 5-5 应急保障组成员名单及联系方式

组织结构	应急队伍职务	公司职务	姓名	电话
应急监测组	组长	设备管理员	郑小勇	13436143766
	组员	工装设备员	方磊	15023431092

职责：①负责应急状态下的应急监测任务，执行应急救援总指挥下达的应急监测措施指令；负责环境污染物的监测、分析工作，如不能分析指标，请求环境监测部门配合。

②负责污染物的处理方案的设计，尽可能减少突发事件对环境的危害。

③负责事故现场及有害物质扩散区域内的洗消、监测工作及事故原因的分析，处置工作的技术问题的解决。

④履行本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状态下的其他职责。

⑤根据污染物特点，事故性质，确定相应的污染防治对策措施，将事故废水引入废水处理站。

⑥负责事故期间的环境保护和安全协调，防止事故造成环境污染和事故的扩大。

综上所述，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内部应急组织机构人员及联系方式见表 5-6 所示。

表 5-6 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内部应急组织机构名单及联系方式

应急队伍组成	企业职位	应急职位	姓名	联系方式
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	总经理	总指挥	陈伟	13908385153
	副总经理	副总指挥	李维红	13368080902
应急管理办公室	总经理	应急管理办公室主任	陈伟	13908385153

现场处置组	生产部部长	组长	赵天然	15086979991
	安全环保专员	组员	姚兵	13883131479
	总经理助理		周涛	13648353351
警戒疏散组	计划物控部长	组长	敖玉兰	13594062687
	质量部部长	组员	刘中郡	13628459126
	物流室主任		凌春梅	15215196336
应急保障组	行政人事部长	组长	舒文举	13896195776
	代理财务部长	组员	杨蓉	15023926878
应急监测组	设备管理员	组长	郑小勇	13436143766
	工装设备员	组员	方磊	15023431092

加强应急队伍的业务培训和应急演练，整合现有应急资源，利用联动协调机制，提高装备水平；充分利用社会应急资源，与外界救援机构签订互助协议，提供应急期间的抢修、物质供应、医疗卫生、治安保卫、交通维护和运输等应急力量的保障。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外部应急组织机构及联系方式见表 5-7、5-8 所示。

表 5-7 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外部应急组织机构及联系方式

序号	单位名称	联系方式	备注
1	消防	119	
2	公安	110	
3	急救	120	
4	渝北区空港医院	023-67182877	
5	渝北区卫生局	023-67821062	
6	渝北区人民医院	023-67821213	
7	渝北区双凤桥派出所	023-67800110	
8	重庆市生态环境局	12369	
9	渝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023-67821201	
10	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政府应急管理办公室	023-67821732	
11	渝北区生态环境局	023-86006200	
12	渝北区经委	023-67812479	
13	渝北区安监局	023-67816222	
14	区生态环境局接警电话	023-86006699	
15	区质监局接警电话	023-89232008	
16	渝北区双凤桥街道	023-67838476	
17	重庆市渝北区空港工业园	023-67171111	
18	联合汽车电子公司	023-88663688	
19	中意减振器	023-67995663	/

表 5-8 周边居民联系电话

序号	方位	环境风险受体名称	联系方式
1	北侧	仁睦初中	023-67834588

2	北侧	仁睦完全小学	023-67834154
3	北侧	重庆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023-61879110
4	东侧	重庆市蜀都职业技术学校	15923571548
5	东侧	重庆市育仁中学校	023-67341039
6	西南侧	渝北中学	023-67829344

5.4 主管部门介入

在应急情况下，当政府及其有关部门介入后，环境应急指挥权的移交到政府及其有关部门。现场总指挥以及小组听从并协调有关部门的指挥、处置、应急保障等工作。

第6章 预防、预警、联络、信息发布方式

6.1 预防

6.1.1 监控方式及方法

(1) 视频监控系统

公司对生产关键或危险环节设置了视频监控摄像装置，可监控危险工序的操作，且监控系统24小时开机，可随时查看。

(2) 定期巡检、维护保养

①加强值班管理和重点区域的巡视检查，全天24小时值班，值班人员必须对危险区域进行巡检，每小时至少巡查一次，并在现场值守，做好当值的值班记录，必须本人签名。

②设备科人员做好设备维护保养工作。

③管理人员不定期检查具体落实情况，对不符合要求的予以批评并督促整改。

④值班中遇到紧急情况，应采取果断措施进行处理，并及时向有关领导联系汇报。

6.1.2 预防措施

根据危险源及危险因素分析，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预防：

(1) 危险化学品存放区预防措施

①储放区通风设施保持完好，配备有消防沙、灭火器等应急物资；

②设置危险化学品标记及禁止非工作人员入内警示牌等。

③安排工作人员每天进行巡查，按规定填写巡视记录。

④严格执行设备维护保养规程，发现异常情况立即上报，机修人员及时维修或处理设备故障，确保设备正常运行。

(2) 生产过程中的危险预防措施

①焊接操作过程中严格按照规范操作，操作时配备必要的防护措施。

②环保设施设备有专人负责，按照规范操作，操作时配备必要的防护措施，

③认真落实工作人员的责任制，对供电设备进行检查和维护，期检修。

④厂区设置“闲人免进”、“严禁烟火”以及危险化学品警示牌。

(3) 管理及操作环节危险预防措施

①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②严格执行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落实安全责任制，加强风险单元的安全管理。

③对工作人员应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并定期进行理论和实践考核，保证工作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技能，并熟悉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生产规程。

④工作人员严格按照规程进行操作，并按照规定穿戴工作服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如操作加药设备时应戴橡胶手套、穿胶靴、戴口罩以及防护服；电气检修时应穿绝缘靴、戴绝缘手套等；对有用品如防毒面具等应定期检测，以确保其有效性。

(4) 其他危险环节预防措施

各生产单元应配置应急照明装置并采用防爆灯等。

(5) 职业卫生危险预防措施

①厂区设有冲洗设施，并配置事故柜和急救箱等应急装备；

②工作人员应配备必要的个人防护用品和应急药箱，装备必要的药品，发小事故时能采取自救措施。

6.2 预警

依照“早发现、早处置、早报告、早解决”的原则，加强企业各部门、各岗位对可能导致突发环境事件的风险源与风险因素进行监控和防范。

6.2.1 预警的条件

若收集到的有关信息证明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即将发生或发生的可能性增大，环境应急小组确定环境污染事件的预警级别后，及时向企业领导、部门负责人、工段负责人通报相关情况，提出启动相应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警的建议，然后由公司领导确定预警等级，采取相应的预警措施。

6.2.2 预警的分级

按照突发事故严重性、紧急程度和可能波及的范围，对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进行预警，将预警级别由重到轻分为红色预警（Ⅰ级预警）、黄色预警（Ⅱ级预警）、蓝色预警（Ⅲ级预警）3个级别，其中红色预警（Ⅰ级预警）为最高等级。根据事态的发展情况和采取措施的效果，预警可以升级、降级或解除。相应级别的事故在相应级别人员可以处置的情况下，由相应级别人员处置，预警可以降级。具体分级情况如下：

(1) 蓝色预警（Ⅲ级预警、车间级）

设备、设施故障、管道破裂，导致丙酮、柴油、石油气等危险物质泄漏；酒精桶、柴油桶、废油桶破裂或者倒地，导致油料泄漏等情况。泄漏量较小，影响范围不超过本车间的，发布蓝色预警（Ⅲ级预警）。

（2）黄色预警（Ⅱ级预警、企业级）

泄漏的危险物质已经通过导流沟进入废水处理站，在极短时间内可处置控制，不会对周边企业、社区产生影响，事件影响范围仅限企业内部内的，发布黄色预警（Ⅱ级预警）。

（3）红色预警（Ⅰ级预警、社会级）

情况比较紧急，危险物质泄漏已通过市政污水管道流入后河引发较大环境事件，这种公司已无能力进行控制事故或事件；事件影响范围影响到周边企业、居民、学校、医院等的，发布红色预警（Ⅰ级预警）。

6.2.3 预警的发布

预警信息主要包括事件类别、预警级别、可能影响范围、警示事项、应当采取的措施和发布机关等内容，可以通过突发事件信息发布平台、广播、互联网、手机短信、电话告知、当面告知等渠道向企业内部员工发布，如果事件影响范围超出企业本身承受范围，还应利用一切可以利用的设施设备向社会公众发布预警。

6.2.4 预警行动

预警信息发布后，可视情采取以下措施：

（1）当发布蓝色预警（Ⅲ级预警）

事故现场人员立即报告部门负责人，由部门负责人快速通知车间负责人，车间负责人根据事态，组织实施有效处置，及时通知公司其他部门参与现场处置工作。按要求落实巡查、监控措施；严格按照隐患未妥善消除，应急措施就不能停止的要求，对事态发展趋势及时作出正确判定，并按要求报告应公司急指挥部，是否需要采取进一步的应急处置措施、应急准备。

（2）当发布黄色预警（Ⅱ级预警）

事故现场人员立即向车间负责人报告，车间负责人核实，并快速向公司应急指挥部总指挥报告事故情况，应急指挥部责令应急救援队伍、负有特定职责的人员进入待命状态，随时做好参加应急救援和处置工作的准备，并调集应急所需物资和设备，做好应急保障工作。

(3) 当发布红色预警（I级预警）

事故现场人员立即报告公司应急指挥部总指挥，应急指挥部及时进行分析研判，预估事件可能的影响范围和危害程度，视情启动应急响应程序；疏散周边可能受影响的人员，并及时上报双凤桥街道、渝北区生态环境局。

6.2.5 预警的接收

- 1、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公告；
- 2、双凤桥街道发布的紧急信息、通知和指令；
- 3、渝北区生态环境局对事件有关信息通报；
- 4、其他方式获得的信息。

6.2.6 预警的调整、解除程序

当突发环境事件企业内部及时处置并有效降低直至消除环境污染时应及时解除预警；当突发环境事件影响范围进一步扩大达到企业自身不能控制时应及时上报双凤桥街道、渝北区生态环境局，并提升预警等级，直至外界应急处置力量有效降低环境事件影响时才能降低预警级别/解除预警。

6.2.7 预警的发布内容、责任人

预警的发布内容包括

- (1) 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以及事故现场情况；
- (2) 事故的简要经过；
- (3) 预警的等级和可能波及的范围；
- (4) 预警的发布责任人：企业应急指挥部应急总指挥。

6.3 信息接收与通报

6.3.1 联络方式

- (1) 24 小时应急值班电话

应急办公室电话：023-88663045

公司职工发现异常情况，经现场确认有泄漏或环境污染等危险事故，要立即使用其通讯手段报告应急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立即向全公司发布应急处置报警，同时向指挥部相关成员报告，启动紧急应变响应系统。

- (2) 24 小时有效的内部外部通讯联络手段

内部通讯联络用手机，企业 100% 的职员都有手机，都可用手机联络。对外联络

用电话和手机。

6.3.2内部报告

应急报告方式及时限如下：

第一发现人

①发现环境事故信息时，岗位员工或事故最早发现者应该立即用手机或者随身对讲机向应急办公室和直属上级领导报告。

②凡任何人发现环境事故时，除了及时发出报警信息外，有权对险情所在区域作业活动下达停止作业的指令。

应急管理办公室

应急管理办公室值班管理人员接到报告后，应第一时间向应急总指挥报告，并通知其他应急人员。

6.3.3外部报告

当事故可能超出公司处置能力的或可能影响周边其他单位的，公司应立即向渝北区环保主管部门报告。当事故等级一时难以确定，环境事故可能扩大时，公司在 5 分钟内用电话等快捷通讯方式向渝北区生态环境局快报；应急终止 1h 后，应急办公室以书面形式向公司应急指挥部报告事件发生、处置的详细情况及对环境影响的初评估。应急指挥部视事故等级向渝北区生态环境局报告。

6.3.5信息通报

6.3.5应急报告方式及内容

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的报告分为初报、续报和处理结果报告三类。初报从发现事件后由发现人立即上报；续报在查清有关基本情况后由事件调查人员随时上报；处理结果报告在事件处理完毕后由事件调查人员立即上报。

初报可用电话直接报告，主要内容包括：环境事故的类型、发生时间、地点、污染源、主要污染物质、人员受害情况、事件潜在的危害程度、转化方式趋向等初步情况。

续报在 30 分钟内通过网络或书面报告，在初报的基础上报告有关确切数据，事件发生的原因、过程、进展情况及采取的应急措施等基本情况。

处理结果报告在事故结束 1h 内采用书面报告，处理结果报告在初报和续报的基础上，报告处理事件的措施、过程和结果，事件潜在或间接的危害、社会影响、处理

后的遗留问题，参加处理工作的有关部门和工作内容，出具有关危害与损失的证明文件等详细情况。

6.4信息传递

由应急办公室通过手机、座机、扩音呼叫系统等形式向双凤桥街道汇报情况。在公告事故消息时，必须公告事态的缓急程度，提出撤离的具体方法和方式。撤离方法中明确应采取的预防措施、注意事项、撤离方向和撤离距离。

6.5应急联系电话

见附件 2：“内部应急处置人员联系电话”

见附件 3：“外部应急联系电话表”

6.6应急处置设施、设备及物资启用程序

单位各楼层存放的灭火器、防毒口罩、消防水系统等应急设施（备）和物资禁止用作与应急无关的用途，日常必须处于应急状态。当有少量泄漏事故时，需立即用砂土、吸油毡收集渗漏液；大量泄漏事故时，需立即用应急泵进行转移，同时通知危废处置单位进行废液的转运。

第7章 应急响应和措施

7.1应急响应分级

根据事故的影响范围和可控性（综合考虑发生事故的可能性，事故对人体健康和安全的影响后果，事故对外界环境的潜在危害，以及事故单位自身应急响应的资源和能力等一系列因素）对事件响应进行分级。原则上按车间级（III级）、企业级（II级）、社会级（I级）三级启动相应预案，其中I级为最高级。一旦发生如上级别事件，应立即请求启动更高级别应急预案。高级部门介入后，环境应急指挥权移交政府部门统一指挥，公司部门负责协助指挥。

本预案主要针对由企业内部自行处置即可完成处理的突发事件，本应急预案管辖范围内响应级别分为车间级、企业级、社会级，各级突发环境事故应急响应启动条件见表7-1。

表 7-1 响应分级

启动条件	应急响应措施
III级响应	
发生小范围或有小量化学危险品跑、冒、滴、漏事件，或小型火警时，车间内部能及时控制，启动III级预案。【车间级】	根据事件发生的情况，当班班长指挥相关应急小组人员开展应急处置同时向应急办公室报告事态进展情况。
II级响应	
当储存区域危险物质发生泄漏事故时，事故影响扩散范围较小，企业内部能及时控制，启动II级预案。【企业级】	根据事件发生的情况，各应急组组长指挥相关应急小组人员开展应急处置；必要时由总指挥/副总指挥指挥直接指挥应急处置小组开展应急处置。
I级响应	
发生火灾/爆炸事故，且导致危险物质大量泄漏至外环境且后果已超出企业内部可控制能力时，并有进一步扩大的趋势，启动I级预案。【社会级】	应急指挥部立即进入工作岗位，调用企业一切可利用的应急物资和人员，同时请求企业周边应急队伍、政府部门予以援助，按照预案要求，开展应急处置救援工作，当政府应急救援队伍到达时，应及时交出指挥权限，服从统一指挥调动，并及时上报渝北区生态环境局。

7.2分级应急响应程序

7.2.1应急响应基本流程

一旦操作人员发现紧急情况，经现场确认有泄漏或环境污染等危险事故，要立即

使用其通讯手段报告应急总指挥，应急总指挥立即向公司发布应急处置报警，同时启动紧急应急响应系统。指挥部应根据应急类型、发生时间的严重程度，依照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及时向上级主管部门通报事故情况。而后根据上级命令采取相应行动。企业应急响应基本流程见图 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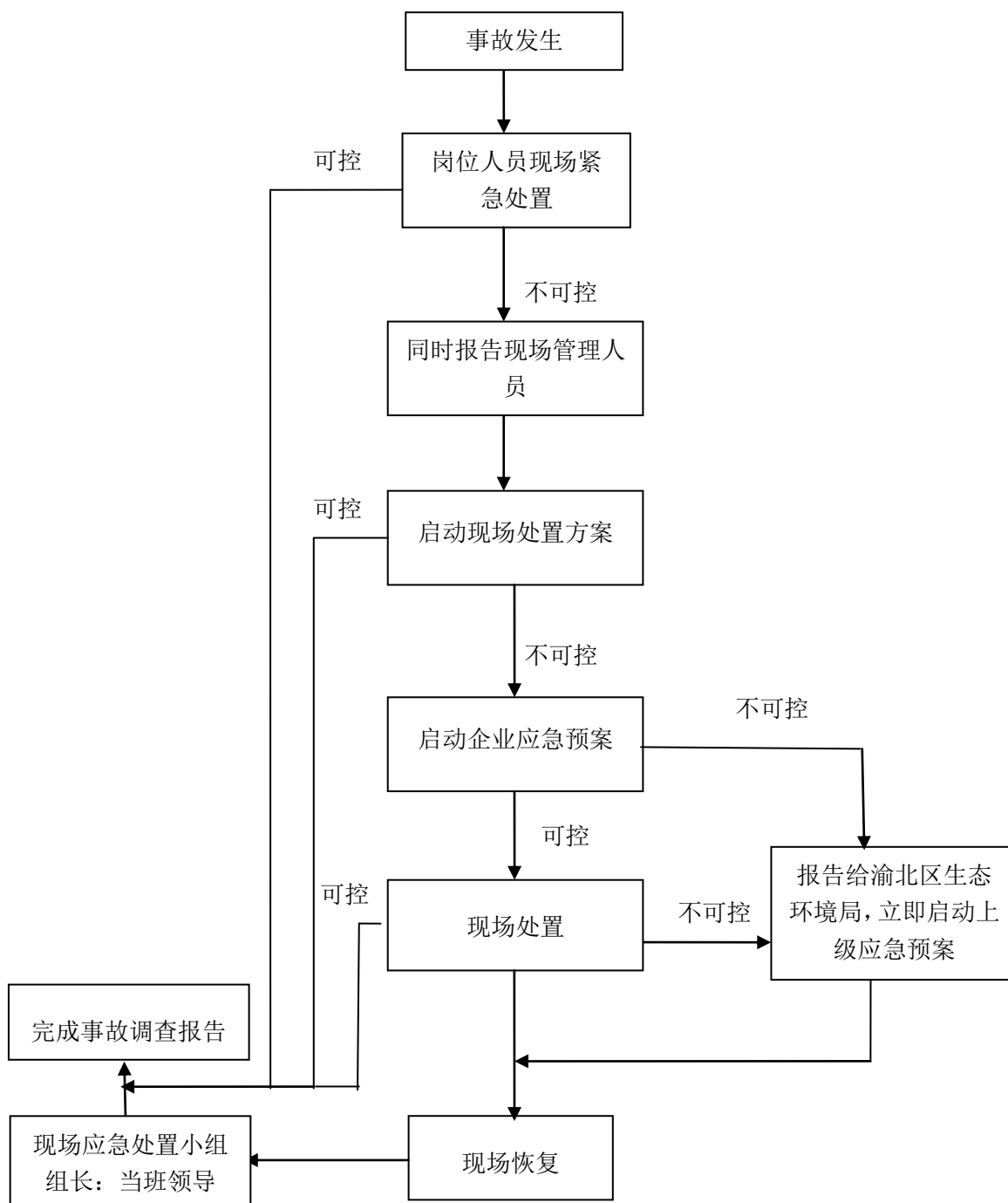


图 7-1 应急响应基本程序

7.2.2 分级响应程序

根据事故发生的级别不同，确定不同级别的现场负责人，进行指挥应急处置和人

员疏散安置等工作。

(1) 车间级 (III级)

当事故发生时,事故车间必须立即按预案进行处置,并向公司应急救援办公室报告。应急救援办公室接报后,通知应急指挥部,由应急指挥部指令各应急救援小组做好应急准备。

(2) 企业级 (II级)

突发环境事件预警等级为企业级时,需要调用公司内其他人员以及应急资源才能控制险情,事故影响可能波及周边大气环境和水环境,但不会对附近环境构成危害。当突发环境事件被判断为企业级时,启动II级响应程序,由现场指挥部总指挥负责指挥应急处置工作,在应急办公室备案并向渝北区生态环境局报告情况。由指挥部总指挥负责指挥应急工作。

响应程序见图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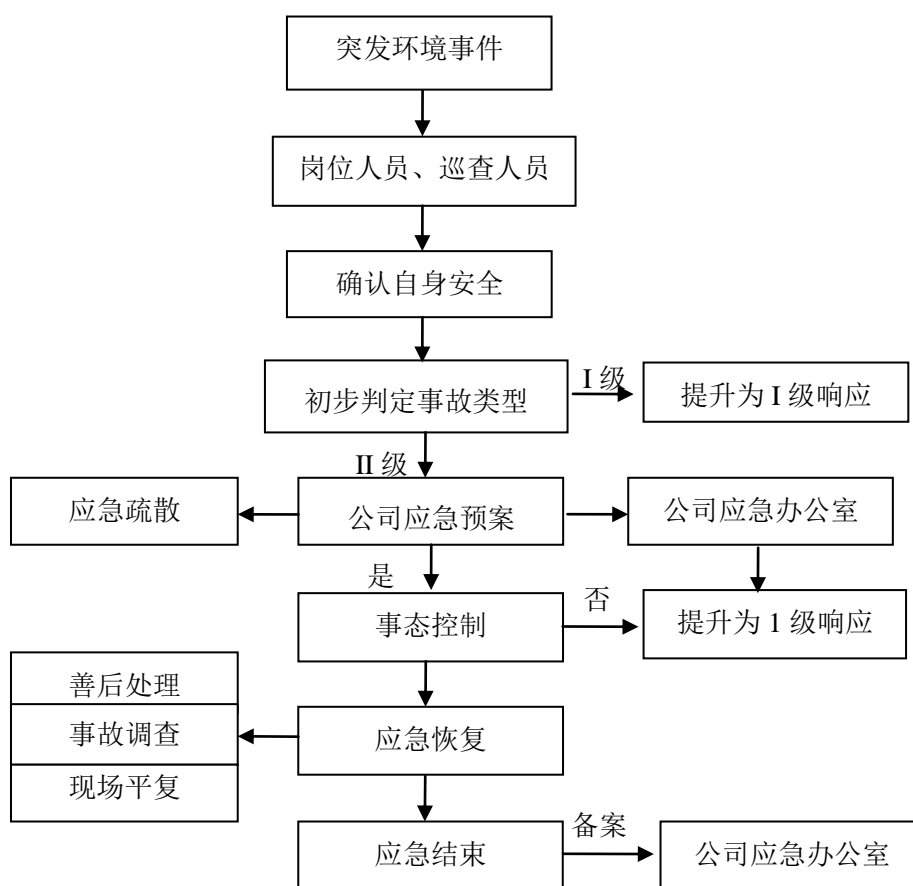


图7-2 突发环境事件II级应急响应程序

(2) 社会级(I级)

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等级为社会联动级时，仅调用公司内现有应急资源无法满足事故应急的需求，需要调用社会应急资源才能控制险情，事故可能造成周边大气环境污染和区域生态环境破坏，甚至可能对周边居民生命安全构成威胁。当突发环境事件被判断为社会联动级（I级）时，启动I级响应程序，向渝北区生态环境局报告情况，公司指挥部配合生态环境局参与指挥应急处置工作，邀请区政府相关部门专家组进场协助处置。现场指挥权限移交给上级部门。

响应程序见图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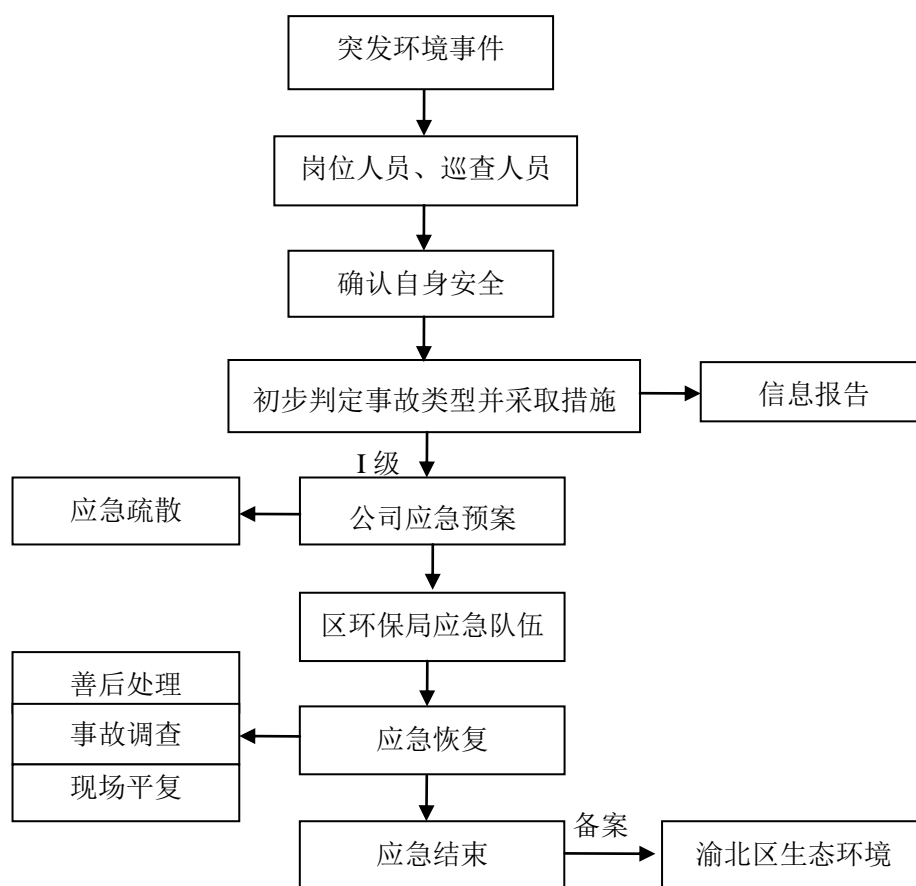


图 7-3 突发环境事件 I 级应急响应程序

7.2.3 先期处置

事故或险情出现后，所属部门必须按“保障人员生命安全优先，防止事故扩大措施优先”的原则，实施先期应急处置。主要内容：抢救受伤人员和在危险区人员；堵漏转移（详见附件 1：风险源现场应急处置方案）、隔离危险区等；组织无关人员撤离危险危害区域，清点现场人数；组织力量消除道路堵塞，为下步应急处置创造条件。

7.2.4 应急行动

应急处置行动的宗旨是救人为本。本着确保现场工作人员、应急处置人员的安全，

尽量将事故的危害程度降到最低的原则，现场各个应急小组应根据事故情况，按照现场处置方案实施应急处置行动；各专业技术人员进行危害估算，判断事故危害后果及可能的发展趋势、应急等级与规模、需要调动的力量及部署，研究应急行动方案；必要时，提出要求支援的具体事宜。

各应急处置小组根据应急处置指挥部的指令投入行动。

1) 救护行动：出现人员伤亡时，应用公司车辆（不限于救护车）或拨打“120”将伤员送达邻近医院；事故现场有员工失踪或被困，应组织搜寻和营救；

2) 泄漏处理：根据正在泄漏的危险物质种类、泄漏源位置、是否存在火源及火源位置等实际情况，迅速组织有能力处理和消除危害的人员或单位进行处置；

3) 警戒管制

根据事态的大小，提出现场警戒与管制的地点、时间、范围、时限等申请，涉及社区警戒和管制的由应急处置指挥部报请当地政府批准后实施。

4) 通信联络

当事故事态发展到有可能影响本公司以外的单位和人员时，由应急办公室负责通知附近可能受影响的单位和人员，并与前来增援的相关处置组织联络。

7.2.5 扩大应急

应急处置指挥部及时掌握事故应急处置情况，当事故的严重程度及发展趋势超出了本公司应急处置能力时，应及时扩大应急响应级别，同时上报公司总经理及政府部门。

7.3 指挥和协调

7.3.1 指挥和协调机制

(1) 当公司发生三级应急事件时由公司内部自行处置解决。

(2) 当公司发生二级应急事件时，事故部门必须立即按预案进行处置，并向公司应急救援办公室报警。应急救援办公室接报后，上报应急领导小组，由指挥部下令各应急救援小组赶赴现场，进行应急救援工作。

(3) 当公司发生一级应急事件厂界内已无法处置时必须立即按预案进行处置，应急总指挥部根据突发环境事件的情况通知有关部门及其应急机构、单位、救援队伍。各应急机构、单位接到事件信息通报后，应立即派出有关人员和队伍赶赴事发现场，在现场救援指挥部统一指挥下，按照各自的预案和处置规程，相互协同，密切配合，

共同实施环境应急和紧急处置行动。现场应急救援指挥部成立前，各应急救援专业队伍必须在渝北区政府相关部门和事发单位的协调指挥下坚决、迅速地实施先期处置，果断控制或切断污染源，全力控制事件态势，严防二次污染和次生、衍生事件发生。

应急状态时，专家组组织有关专家迅速对事件信息进行分析、评估，提出应急处置方案和建议，供指挥部领导决策参考。根据事件进展情况和形势动态，提出相应的对策和意见；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危害范围、发展趋势作出科学预测，为环境应急领导机构的决策和指挥提供科学依据；参与污染程度、危害范围、事件等级的判定，对污染区域的隔离与解禁、人员撤离与返回等重大防护措施的决策提供技术依据；指导各应急分队进行应急处理与处置；指导环境应急工作的评价，进行事件的中长期环境影响评估。

7.3.2 指挥协调主要内容

应急总指挥部指挥协调的主要内容包括：

- (1) 提出现场应急行动原则要求；
- (2) 汇同有关领导、专家和相关人员参与现场应急指挥工作；
- (3) 协调各级、各专业应急力量实施应急支援行动；
- (4) 协调受威胁的周边地区危险源的监控工作；
- (5) 协调建立现场警戒区和交通管制区域，确定重点防护区域；
- (6) 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无监测能力，应急状态下由应急总指挥部指挥协调监测单位进行应急监测工作；
- (7) 根据现场监测结果，确定被转移、疏散群众返回时间；
- (8) 及时向上级有关部门汇报应急行动的进展情况。

7.4 应急措施

7.4.1 环境风险防控措施

公司认真贯彻“预防为主”的原则，加强环境风险事故防范工作，从管理入手，为把风险事故的发生概率和影响降到最低限度，公司对风险事故的预防采取如下措施：

- (1) 建筑物设计抗风险措施

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厂房属二类建筑物，耐火等级为二级，有关防火措施严格按建筑防火规范设计，所有电气设备采取保护措施，以免发生引燃和短

路现象，同时按照《建筑抗震设防分类标准》GB50223中的规定采取防震设计，并设置防盗装置，重要部门的外门窗均应加防盗设施，在主要入口、重要设备室、以及建筑周围设置电视监控系统。

（2）工作人员安全防范措施

为保护工作人员的安全，厂区内的工作人员定期进行安全生产操作培训，定期对职工开展环境风险和应急环境管理宣传和培训，建立了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制度，且能有效执行。

7.4.2事故现场处置措施

（一）柴油泄漏污染事件处置措施

柴油为黄棕色油状液体，有特殊油味；柴油燃烧后会生成一些有臭味的有机气体，因此，柴油机排放中还有臭味。易燃、易爆，属危险化学品。大量泄漏可引起火灾；如燃烧未及时处理会引起爆炸。人体长期接触会有头痛、头晕、恶心、呕吐等症状。

（1）柴油一旦发生泄露，应采取以下措施：

①事故岗位发现柴油泄漏，应立即切断火源。

②应迅速查明事故发生的泄漏部位和原因，及时关闭主要阀门，切断柴油外泄通道，用抹布包扎漏点进行自救并汇报当班班长。

③若泄漏部位自己不能控制的，应向上级报告并启动救援小组，提出堵漏或抢修的具体措施，努力降低事故影响。

④救援小组到达现场后，一方面负责指挥熟悉事发部位的操作人员在做好个人防护的前提下采取有效应急措施控制危险介质的泄漏量，尽量减小事故影响，

⑤立即对受伤和中毒人员采取现场急救措施，根据中毒症状及时采取相应的急救措施，并及时送往医院救治。

⑥大量泄漏，利用围堤收容，然后收集、转移、回收或无害处理后废弃。

（2）注意事项：

①进现场人员必须会使用、佩戴防毒面具，并且检查防毒面具是否能正常使用。使用中如闻到有毒气体味或感到呼吸不适时应立即停止工作，迅速撤离现场，呼吸新鲜空气，同时检查防毒面具问题及时更换合格防毒面具。

②正确选用救援器材；正确佩戴及使用个人防护用品；正确选用消防器材并确保正常投用；

③如果柴油泄漏造成人员皮肤触油者，立即用水冲洗。

(二) 丙酮泄漏、燃烧应急处理措施

(1) 泄漏处置措施

①通信联络队接到通知后，及时通知丙酮库房附近人员撤离至上风向。根据泄漏量的大小，通知厂区内救援队伍以外无关人员撤离至安全区域。

②抢险队人员，在保证个人安全的情况下进入事故现场，关闭相关的阀门或封堵泄漏口，切断事故泄漏源。

③小量泄漏：沙土覆盖，控制污染区的扩大及液体挥发。大量泄漏：沿导流沟汇至事故收集池，转移至专用收集桶内回收或按危废处置。

④杜绝一切火源的产生，禁止用手机等。

⑤泄漏区 100m 范围作为警戒区，治安队人员对该区域采用拉警戒线的方式进行隔离，禁止一切无关人员进入。

⑥事故得到有效控制后，现场指挥检查后宣布解除警戒，并做好事故后清理工作。

(2) 若发生燃烧，则按以下步骤进行应急处理：

①发现起火，立即通知应急救援指挥部，启动应急救护程序，组织本运转班(组)进行扑救。

②根据火势情况决定是否拨打 119 报警。

③消防人员必须穿全身消防服，佩戴正压式空气呼吸器，采用抗溶性泡沫、二氧化碳、干粉、砂土灭火。用水灭火无效。

④切断火势蔓延的途径，冷却或疏散受火势威胁的密闭容器和可燃物，控制燃烧范围。

⑤组织治安队封锁现场疏散人员，积极抢救受伤和被困人员。

⑥灭火工作结束后，对现场进行恢复清理，对环境可能受到污染范围内的空气、水样、土壤进行取样监测，判定污染程度和采取必要的处理措施。

⑦调查事故原因，提出事件评估报告，补充或修改事故防范措施和应急方案。

(三) 危废撒漏、火灾应急处理措施

危险废物在转运装卸过程中发生撒漏或火灾时，按以下步骤进行应急处理：

(1) 运输人员发现情况后应及时处理控制抛洒、泄漏，并对抛洒、泄漏的废物进行清理回收。

(2) 若危险废物发生燃烧时, 按以下步骤进行应急处理:

①发现起火, 立即通知应急救援指挥部, 启动应急救护程序, 组织本运转班(组)进行扑救。

②根据火势情况决定是否拨打 119 报警。

③采用雾状水、二氧化碳灭火器或砂土进行灭火。

④切断火势蔓延的途径, 冷却或疏散受火势威胁的密闭容器和可燃物, 控制燃烧范围。

⑤组织治安队封锁现场疏散人员, 积极抢救受伤和被困人员。

⑥灭火工作结束后, 对现场进行恢复清理, 对环境可能受到污染范围内的空气、水样、土壤进行取样监测, 判定污染程度和采取必要的处理措施。

⑦调查事故原因, 提出事件评估报告, 补充或修改事故防范措施和应急方案。

(四) 污水处理池紧急事故处理措施

①发现后当班人员立即向领导小组组长汇报, 并在事故处理过程中随时保持与领导小组的联系。

②领导小组接到报告后, 必要时应及时向当地环保部门汇报, 同时通知城北污水处理厂, 并在事故处理过程中随时保持与环保部门及城北污水处理厂的联系。

③当班人员立即关闭污水池进水口, 并排查造成事故的原因。提出控制调节处理措施, 防止事故再次发生。

7.4.3 环境保护目标应急措施

(1) 可能受影响区域、水体的说明

公司发生不可控制火灾事故、环境污染事故, 如果不能及时控制, 造成环境污染事故, 可能对后河的水质造成污染。

(2) 可能受影响区域单位、社区人员疏散的方式、方法、地点

当发生不可控制事故后, 可能受影响的区域是周边单位、居住区。当发生不可控环境污染事故后, 公司后勤人员将在第一时间电话通知周边单位紧急疏散。

(3) 周边道路隔离或交通疏导办法

对进出公司道路采取隔离措施, 在出入口设置障碍, 不得进入; 对造成的交通阻碍, 请交警进行疏导, 使污染事故不致于扩大, 甚至于影响到其它人员。

7.4.4 抢险、救援及控制措施

(1) 应急救援分队到达事故现场后，应急分队队长安排应急人员穿戴好防护用品，至少 2~3 人为一组集体行动。首先查明现场有无受伤人员，以最快速度将伤者脱离现场，由应急救护队进行救治，严重者尽快送医院抢救。同时迅速对事故现场进行勘察，将现场泄漏、污染等勘察情况及时向指挥部汇报。

(2) 副指挥长根据现场查明的泄漏部位和范围情况后视能否控制，做出是否请求外部救援的决定。

(3) 指挥长组织专家组根据调查和监测结果，分析污染事故影响范围，根据事故状态及危害程度作出相应的应急决定，将现场情况向应急领导小组报告。并命令各应急救援队立即开展救援立即切断污染源；督促和协调相关部门和单位实施应急处置措施；进行现场隔离、受污染区域的确定与封锁；组织各相关部门、事故发生单位，按各自的职责实施对事故发生区的管理和救援；根据污染事故的性质、特点，向员工告知应采用的安全防护措施；根据事发时当地的气象、地理环境、人员密集度等，确定员工疏散的方式，组织员工安全疏散撤离，做好舆论宣传工作。污染事故扩大时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报请渝北区生态环境局、安监局、消防支队等相关单位请求支援予以支持，保证突发污染事故应急处置工作的顺利进行。

(4) 公司应级领导小组紧急调集和征集有关人员、物资、交通工具以及相关设备、装备；保证应急处理所需的物资、经费。

(5) 应急救援分队应按照指挥长的指挥，在做好个人防护的情况下进行外围堵漏，将泄漏的物料抽入废水收集箱，进行收集处理。

(6) 现场处置组根据现场火警火势情况，在做好个人防护的情况下进行消防灭火处理。现场抢险救援组分三个批次人员进行接替操作，确保应急分队人员的人身安全。

① 扑救初期火灾。在火灾尚未扩大到不可控制之前，现场抢险救援组应使用适当移动式灭火器来控制火灾。迅速关闭火灾部位的上下游阀门，切断进入火灾事故地点的一切物料，然后立即启用现有各种消防设备、器材扑灭初期火灾和控制火源。

② 对周围设施采取保护措施。为防止火灾危及相邻设施，必须及时采取冷却保护措施，并迅速疏散受火势威胁的物资。火灾若造成易燃液体外流，现场抢险救援组人员立即用沙袋或其他材料筑堤拦截流淌的液体，将物料导向安全地点。

③ 火灾扑救。对不溶于水的有机物质尽量减少使用水进行灭火。必要时采取堵漏

或隔离措施，预防次生灾害扩大。当火势被控制以后，仍然要派人监护，清理现场，消灭余火。

(7) 企业委托的应急监测单位在到达事故现场后组织开展现场应急监测，迅速监测查明空气中泄漏物浓度和扩散情况，根据当时风向、风速，判断扩散的方向和速度，并对泄漏下风扩散区域进行监测，确定结果，监测情况及时向指挥部报告，确定污染原因、污染类型及污染程度。

(8) 应急保障组（含应急监测组）按照指挥部决定在应急救援过程中随时迅速向主管上级环保、安监等部门报告事故救援情况；按照指挥长的决定与应急分队配合，立即救护伤员和中毒人员，对中毒人员应根据中毒症状及时采取相应的急救措施，对伤员进行清洗包扎或输氧急救，重伤员及时联系急救中心，送往医院抢救。

现场急救处理可采取以下措施：

①迅速将伤员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呼吸困难时给氧，呼吸停止时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心脏骤停时立即进行心脏按摩；

②当人员发生烧伤时，应迅速将患者衣服脱去，用清洁布覆盖创伤面，避免伤面污染，不要任意把水疱弄破，患者口渴时，可适量饮水或含盐饮料。

(9) 警戒疏散组按照指挥长决定负责治安和交通指挥、组织纠察、在事故现场周围设岗、划分禁区并加强警戒和巡逻检查等工作。警戒区域的边界应设警示标志，并有专人警戒；除消防、应急处理人员以及必须坚守岗位的人员外，其他人员禁止进入警戒区；泄漏溢出的物质为易燃品时，区域内应严禁火种。同时进行紧急疏散，迅速将警戒区及污染区内与事故应急处理无关的人员撤离，以减少不必要的人员伤亡。

紧急疏散时应注意：

①如事故物质有毒时，需要佩戴个人防护用品或采用简易有效的防护措施，并有相应的监护措施；

②应向上风方向转移，明确专人引导和护送疏散人员到安全区，并在疏散或撤离的路线上设立哨位，指明方向；

③要查清是否有人留在污染区与着火区。

如扩散危及到企业内外人员安全时，应迅速组织公司内有关人员协助友邻单位、外部外过往行人在指挥部指挥协调下，向上侧风方向的安全地带疏散。

(10) 在事故抢险过程中尽量采取沙土掩埋及使用灭火器（干粉、水基型）的办

法灭火，防止使用大量水造成新的污染物产生。

(11) 现场抢险救援组抢险抢修人员根据指挥长的抢修指令安排，在做好个人防护的情况下进行，在应急分队人员的配合下，迅速进行设备抢修，控制事故以防事故扩大。

注：若事故扩大，有外援救助时，指挥长由外援单位最高长官担任，公司指挥长可为副指挥长，组成新的指挥组织机构共同进行应急救援。

7.5 应急监测

7.5.1 应急监测方案

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应急监测委托环保部门生态环境监测站或其他有资质的监测单位进行应急监测，签订应急监测协议。

监测内容分观察监测及采样监测，主要内容为：观察污染物物质种类、排放量、扩散方向，而后判定事故需要采样监测的因子，在此仅提出原则要求以供参考，监测方案见表 8-2 和表 8-3，具体监测方案有监测单位自定。

表 8-2 环境空气污染事故应急监测方案

类别	事故类型	监测点	监测项目	应急监测频次	监测设备或方法
环境空气	危险物质泄漏衍生火灾次生污染事故	下风向最近的风险受体 1 个点	CO _x 、非甲烷总烃	根据现场情况随时更改	便携式可燃气体探测仪

采样分析：监测单位负责事故区域环境空气的监测采样分析。

表 8-3 水环境污染事故应急监测方案

类别	事故类型	监测点	监测项目	应急监测频次	监测设备或方法
地表水	危险物质泄漏火灾次生污染事故	下游 100m	pH、COD、石油类	根据现场情况随时更改	便携式多参数水质分析仪

采样分析：监测单位负责事故区域地表水的监测采样分析。

事态较严重时，执行渝北区生态环境局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由渝北区生态监测站或重庆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外部力量开展应急监测，随时掌握事态进展情况。

7.5.2 监测信息报告及评估

发生突发环境事故时监测信息按照事故级别逐级报告至渝北区生态环境局。参与监测的最高监测部门负责完成监测总报告和动态报告编制、发送。

7.6 应急终止

7.6.1 应急终止的条件

事故现场得到控制且事故发生条件已经消除；污染源的泄漏或释放已降至规定限值以内；事故所造成的危害已经被彻底消除，无继发可能；事故现场的各种专业应急处置行动已无继续的必要；已采取一切必要的防护措施使事故可能引起的中长期影响趋于合理且尽量降低影响程度。

7.6.2 应急终止的程序

当遇险人员全部得救，事故事态得到控制，导致次生、衍生事故的隐患被消除，企业级应急预案经总指挥批准，抢险救灾工作可以结束，可解除应急状态，由总指挥宣布“经及时处置，现在宣布解除应急状态”。社会联动级及以上级别应急预案，由渝北区生态环境局等相关部门决定应急状态的解除。

应急状态解除后，公司各个小组组长将状况通知小组成员，清理好抢险工作物资方可撤离现场。应急工作结束后，公司应完成如下事项：

- (1) 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
- (2) 本单位的行业类型、经济性质、企业规模；
- (3) 事故的简要经过、伤亡人数、直接经济损失的初步统计；
- (4) 事故原因、性质的初步判断；
- (5) 事故抢救的情况和采取的措施；
- (6) 需要有关部门和单位协助事故和处理的有关事宜；
- (7) 事故的报告单位、签发人和报告时间；
- (8) 指挥部临时成立事故调查小组，尽快调查事故原因。

第8章 后期处置

8.1 污染物处理

洗消工作由公司后勤负责组织,由公司的义务消防人员进行。清理人员利用拖把、抹布对污染场地进行清洗,包括地面、墙面、受污染的应急设施、设备本身,对于积存的污染液,收集后通过槽车运至有资质单位处置。对于产生的危险废弃物,污损的劳保用品,集中收集,按危险废物进行处理。

8.2 营业秩序恢复

公司办公室相关人员做好检测秩序恢复的准备,等现场处理完毕后,设备检修运行正常后,恢复日常检测工作。

8.3 善后赔偿

人事行政部及财务部负责安排人员联系保险公司、社保局、相关主管部门、伤亡人员家属妥善处理善后事宜。

8.4 应急处置评估

1) 建立事故应急处置评估机制,通过评估,可以总结经验、吸取教训,能够有效地防范事故或将事故危害减小到最低程度。

2) 环境污染事故善后处置工作结束后,由应急指挥办公室分析总结应急处置经验教训,对应急过程和应急处置能力进行评估,提出改进应急处置工作的建议,及时修订完善应急预案。

3) 对事故处理的具体事宜,按公司环保管理制度中有关事故应急管理的规定执行。

8.5 奖惩

(1) 奖励

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工作中,有下列事迹之一的部门和个人,应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奖励:

- ①出色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任务,成绩显著的;
- ②对防止或挽救突发环境事件有功,使国家和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免受或者减少

损失的；

- ③对事件应急准备与响应提出重大建议，实施效果显著的；
- ④有其他特殊贡献的。

(2) 责任追究

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工作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按照有关法律和规定，对有关责任人员视情节和危害后果，由其所在部门给予处理；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①不认真履行环保法律、法规，而引发环境事件的；
- ②不按照规定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拒绝承担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准备义务的；
- ③不按规定报告、通报突发环境事件真实情况的；
- ④拒不执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不服从命令和指挥，或者在事件应急响应时临阵脱逃的；
- ⑤盗窃、贪污、挪用环境事件应急工作资金、装备和物资的；
- ⑥阻碍环境事件应急工作人员依法执行职务或者进行破坏活动的；
- ⑦散布谣言，扰乱社会秩序的；
- ⑧有其他对环境事件应急工作造成危害行为的。

8.6事故环境污染损害评估工作

按照《关于开展环境污染损害鉴定评估工作的若干意见》（环发[2011]60号）、《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阶段环境损害评估推荐方法》（环发[2014]118号）等文件的规定，对环境风险事故对环境的污染损害进行评估，为环境管理、环境司法等提供依据。

第9章 人员撤离和疏散

9.1 人员疏散程序

9.1.1 内部疏散程序

(1) 事故发生后，警戒疏散组相关人员应立即对事故现场非应急人员进行撤离，撤离时应远离事故区，并向当时风向的上风向撤离。

(2) 事故现场人员按临时疏散方向标所示方向逃生，按临时疏散方向标疏散至临时疏散位置。

(3) 非事故现场人员按各楼层所示疏散方向撤离现场。

(4) 撤离时，因撤离路线根据实际情况临时指定，应按所指定的路线撤离，现场指挥小组应用广播或扩音器进行明确提示。

(5) 各部门组织所属人员立即撤离现场并按疏散计划撤离到金隅大成时代都会，由部门负责人对本部门人员进行清点，清点对象包括当班人员、临时作业工、应急指挥组成员、各部门领导等，将结果向应急指挥中心汇报，由应急指挥中心搜寻人员做好防护措施后进入事故区进行搜寻救护。

(6) 现场保卫及后勤保障组应依据考勤记录等进行核对。

9.1.2 外部疏散程序

事故发生后，可能影响周边区域的单位、社区人员时，应急指挥中心应立即联系周边区域的社会关注点，安排其人员向安全区域撤离。撤离至安全地点后，由社区和周边区域单位负责人清点人数，并保持秩序。对撤离前、后应及时向应急指挥小组口头报告，并形成书面记录，以便组织搜寻。

根据事故类型，依据应急指挥领导小组确定的警戒区域，设置警戒标志，并在通往事故现场的主要干道上实施交通管制，疏导周边车辆离开公司，禁止非事故应急车辆进入事故现场。

9.2 标志及信号

(1) 公司报警信号主要采用广播、现场警铃和电话报警。

(2) 危险区边界用红白带作警戒线。

(3) 指挥部成员佩戴红袖章；救援人员佩戴黄袖章。

(4) 疏散车辆贴有黄色通行标志。

9.3 撤离疏散通则

9.3.1 人员紧急疏散、撤离的集合地点

撤离的集合地点为厂区西南处空地。

9.3.2 事故现场人员清点，撤离的方式、方法

由单位应急救援指挥部副总指挥采取逐级清点的方式，分别对值班作业人员，抢险救护人员，抢修堵漏人员，保卫警戒人员进行认真清点。各职能小组人员完成清点后立即报告副总指挥，有组织地撤离现场。事故现场人员必须穿适用的防护服、戴自给式呼吸保护器具。

9.3.3 非事故现场人员紧急疏散的方式、方法

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应责令所有非现场人员的离开现场，由保卫部警戒人员沿指定路线组织非现场人员紧急疏散，并由公司办公室采取各部（室）逐级清点的方法，分别进行认真清点，并进行登记。

对于周边单位和渔船应在第一时间电话通知报警。若通讯不畅或无人接听时，应派专人尽快赴现场通知报警。

9.3.4 抢救人员在撤离前、撤离后的报告

抢险救护人员必须穿适用的防护服、戴自给式呼吸保护器。在撤离前应当认真清点本队人数，同时还要清点已经撤离后的事故现场人数，及时报告公司应急救援指挥总指挥。在集合地点由保卫部召集各职能小组人员，并确定到达集合地点人员名单，并进行登记。没有到达集合地点的人员名单应及时上报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由总指挥来决定是否搜寻和营救。

9.3.5 周边区域疏散的方式、方法

全体应急状态下，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应及时向渝北区政府报告，请求援助。渝北区政府、渝北区公安局、渝北区生态环境局、渝北区消防支队领导以及相关技术专家到达指挥部，听取公司应急救援总指挥简要汇报，并立即形成联合应急救援指挥部。按指挥部指令，渝北区环境监测站人员到达现场，适时监测风力、风向、有毒物质含量，并不断向联合指挥部汇报监测数据。由渝北区公安分局、渝北区消防支队等单位，通过电话联系、警车喊话、组织疏导等方式，按照监测风向的反方向或横向将周边人员疏散。

9.4 危险区隔离

9.4.1 危险区的设定

事故发生后，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立即**根据事故性质**（如危险物质泄漏、燃烧、爆炸等）和**现场情况**（风向、风速等），进行紧急评价和定级，划定危险区范围，指令保卫部警戒组设立危险区警戒线。

9.4.2 现场应急事故现场隔离区的划定

（1）事故中心区域

中心区即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北侧危险品仓库和东南侧液氨房，此区域有危险物质泄漏，并可能伴有火灾发生，建筑物设施及设备损坏，人员伤亡。事故中心区的应急救援人员需要全身保护，并佩戴隔绝式防毒面具。应急救援工作包括切断事故源、抢救伤员、清除渗漏液态污染物、进行局部的空间洗消及封闭现场等。非抢险人员撤离到中心区域以外后清点人数，并进行登记。事故中心区域边界应有明显警戒标志。

（2）事故涉及区域

事故涉及区即距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危化品库和发电机房 0~150m 的大气区域，该区域空气中污染物浓度较高，作用时间较长，有可能发生人员或物品的伤害或损坏。该区域的救援工作主要是指导防护、监测污染情况，控制交通，组织排除滞留污染气体。**视事故实际情况**组织人员疏散转移。事故涉及区域人员撤离到该区域以外后应清点人数，并进行登记。事故涉及区域边界应有明显警戒标志。

（3）受影响区域

受影响区域是指公司发生事故涉及区外可能受影响的区域，该区可能有从中心区和涉及区扩散的小剂量危险物质危害。该区救援工作重点放在及时指导群众进行防护，对群众进行有关知识的宣传，稳定群众的思想情况，做基本应急准备。

9.5 事故现场隔离方法

警戒疏散组采用拦警戒带、设明显警戒标志、扩音喇叭喊话等方法隔离事故现场。

（1）二级救援状态下，事故现场周边区域的道路隔离或交通疏导，由保卫部警戒组负责，在公司大门出口沿线公路 50 米处设立明显警戒隔离带，并疏导人员、车辆离开事故现场。禁止非抢险救护人员、车辆进入。

(2) 一级救援状态下，由渝北区公安分局、渝北区交警支队等单位，在途经公司的公路沿线，通过设立明显警戒隔离带、警车喊话等方式，疏导人员、车辆离开事故周边区域。禁止非抢险救护人员、车辆进入。

第10章 应急保障措施

10.1通信与信息保障

(1) 本单位各级人员都配备了无线电话，并确保 24 小时畅通。

24 小时应急值班电话：023- 88663045

(2) 指挥部向全单位人员发布应急处置信号，采用移动通讯的方式。并要求所有应急人员手机 24 小时处于开机状态。

(3) 当发生本单位无法控制处理的事故时，请求消防支队处置，联系电话：119。

(4) 当有人员伤害时，可直接送往附近医院进行急救，联系电话：120。

10.2应急队伍保障

(1) 已经组建公司应急处置队伍。

(2) 利用当地应急联动机制，整合社会应急资源，提高应急装备水平，从而为事故应急期间的应急处置提供消防、医疗卫生、治安保卫、交通维护和运输等处置力量的保障。

(3) 不断加强公司员工应急知识的教育、能力的培训。

(4) 重庆渝北区公安消防支队实行 24 小时值班，可以随时投入应急处置工作，附近医院可以随时投入抢救工作。

(5) 其他外部处置单位见附件 3。

10.3应急设施（备）与物资保障

本公司配备有各种应急物资，应急设备及物资的安置应采用就近原则，备足、备齐、位置明确，能够保证现场应急处理人员在第一时间内启用。

针对本单位以火灾、泄漏为主的风险事故，须准备的应急设施（备）及物资如下。

(1) 抢修堵漏装备

抢修堵漏装备种类：常规检修器具，足量的吸油毡、消防沙等。装备维护保管：由设备部负责维护保管。

(2) 个人防护装备

个人防护装备种类：防毒面具、消防服、消防安全帽、消防靴。个人防化装备放

置于各楼层，由各部门自行保管。

(3) 灭火装备

种类：消防沙、消防栓、灭火器等。维护保管：由各后勤部门维护保管。

(4) 通讯设备

通讯设备种类：固定电话、手机。维护保管：固定电话由各事故小组保管、手机由领导小组成员和救援队伍负责人维护保管。

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应急物资清单见表10-1。

表 10-1 应急救援设施设备配备表

序号	装备名称	数量	有效期	保管人		保存位置
				岗位	电话	
1	灭火器	100 个	有效	安保部	023-86001066	全厂区各工段
2	消火栓	4 个	有效	安保部	023-86001066	全厂区
3	消防水袋	40 袋	有效	安保部	023-86001066	消防箱及仓库
4	应急照明	22 个	有效	安保部	023-86001066	全厂区各工段
5	消防沙	100kg (5 桶)	有效	安保部	023-86001066	生产车间
6	喷淋系统	2 套	有效	安保部	023-86001066	纸箱存放区
7	话筒	6 个	有效	安保部	023-86001066	全厂区
8	扳手	6 个	有效	安保部	023-86001066	全厂区
9	收集桶	2 个	有效	安保部	023-86001066	实验室
10	视频监控	若干	有效	安保部	023-86001066	全厂区
11	过滤式消防自救呼吸器	10 个	有效	安保部	023-86001066	全厂区各工段
12	扩音器	6 个	有效	安保部	023-86001066	办公室
13	棉绳	6 根	有效	安保部	023-86001066	办公室
14	检查用手电	6 个	有效	安保部	023-86001066	办公室

重庆长安志阳汽车电气有限责任公司配备的应急物资基本能够满足要求，但还缺乏部分应急物资，建议按照下表进行完善：

表 10-2 应急资源配备补充建议

序号	物资名称	存放地点	存放数量
1	吸油毡	危废暂存间、发电机房	1 箱
2	绝缘防火服	办公室	5 套
3	便携式水泵	危化品库	1 台

10.4 其它保障

(1) 制度保障

①安全生产责任制：公司制定了各级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

②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保卫值班制度；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安全生产检

查制度等。

（2）资金保障

单位应急专项经费主要来源于生产安全费用，主要用于应急器材维护及购置、应急培训，应急演练，事件发生后的救护、监测、洗消等处理费用。单位财务要确保安全生产费用，设立专用账户，专款专用，保证应急状态时应急经费及时到位。

（3）外部救援保障

①重庆空港医院与本单位直线距离为2.8km，救护车在正常情况下10~15min可到达。

②重庆市公安消防渝北支队与单位相距约0.8km，消防车在正常情况下沿机场路5min内可到达。

（4）治安保障

事故发生后，应急指挥部根据警戒治安应急程序，组织开展应急过程的警戒治安工作：

①应急指挥机构应根据事故现场的实际需要，启动警戒治安程序。必要时，申请街道派出所的援助与协调。

②当启动扩大级应急时，警戒人员应根据上级指挥机构的要求，结合发生事故的位置、性质、风向、预警级别和范围，确定警戒治安区域范围和方案，组织人力投入警戒治安应急工作。

③根据现场人员疏散情况，尽量减少进入危险区域的人数，保障警戒人员自身安全。

④根据上级指挥机构的指令，协助疏散安置人员，指导群众返回，维护群众返回过程的秩序。

（5）医疗保障

①公司应急指挥部及时与医疗机构联系，请求医疗救护保障，组织开展医疗救护工作。

②当启动扩大级应急时，救护人员根据上级应急指挥中心的指令或事故造成的伤亡情况，向医疗单位、主管单位申请支持与援助。

③根据事故已经或可能造成的伤亡情况，设置现场临时医疗救护点。并根据上级指挥机构的指令，向应急人员传达解除预警的指令，转移伤病人员，撤销现场临时医

疗救护点。

④公司为员工购买了工伤保险及商业保险，及时缴纳保险费。

10.5 应急能力评价

为保障环境应急体系始终处于良好的战备状态，并实现持续改进，公司应急领导小组每年年末组织人员对各级环境应急机构的设置情况、制度和 work 程序的建立与执行情况、队伍的建设和人员培训与考核情况、应急装备和经费管理与使用情况等，环境应急能力评价体系中实行自上而下的监督、检查和考核工作机制进行评价，由办公室负责对应急预案进行修订。

第11章 应急预案管理

11.1 应急预案培训

11.1.1 应急预案培训的目标

- (1) 使应急救援人员熟悉应急预案的实施内容和方式；
- (2) 培训应急救援人员在应急预案和程序中完成分派的任务；
- (3) 使有关人员知道应急预案和实施程序变动情况；
- (4) 使公司应急组织各级人员操持高度准备状态。

11.1.2 应急救援培训的要求

表 12-1 员工应急响应最低的培训要求

职位 \ 培训内容	应急预案	指挥协调	应用通讯	公共信息	搜寻营救	应急保卫	医疗救护	损失控制	泄漏反应	现场调查	疏散
总经理 (总指挥)	•	•	•	•							
副总经理 (副总指挥)	•	•	•	•	•						
行政人事部长(应急管理办公室主任)	•	•	•	•	•					•	
生产部部长(现场处置组长)	•	•	•	•	•		•	•	•		
计划物控部长(警戒疏散组长)	•	•	•	•	•	•		•	•		•
行政人事部长(应急保障组(含应急监测组)长)	•	•	•	•	•		•	•	•	•	•

11.1.3 应急处置人员的培训

应急管理组织至少每年对应急预案进行修订。各部门日常工作把应急救援中各自应承担的职责纳入工作考核内容，定期检查改进。每年进行一次。培训内容包括：

- ① 针对系统（或岗位）可能发生的事故，在紧急情况下如何进行避险、报警的方法。
- ② 针对系统（或岗位）可能导致人员伤害类别，现场进行紧急救护方法。
- ③ 针对系统（或岗位）可能发生的事故，如何采取有效措施控制事故，避免事

故失控和扩大化。

④ 针对可能发生的事故应急救援必须使用的个人防护用品，学会使用及维护方法。

⑤ 针对可能发生的事故学习消防器材和各类设备的使用方法。

⑥ 掌握应急救援预案，事故时按照预案有条不紊地组织应急救援。

⑦ 如何启动企业级应急救援预案程序；

⑧ 各部门依据应急救援的职责和分工开展工作；

⑨ 组织应急物资的调运；

⑩ 熟悉公司应急救援预案，事故单位如何进行详细报警，应急管理组织如何接事故警报；

⑪ 针对可能需要启动社会联动级应急救援预案时，公司应采取的各类响应措施（如组织大规模人员疏散、撤离，警戒、隔离、向渝北区政府部门报警等）。

⑫ 申请外部救援力量的报警方法，以及发布事故消息，组织周边社区、政府部门的疏散方法等；

⑬ 事故现场的警戒和隔离，以及事故现场的洗消方法。

11.1.4对社区或周边人员及相关方应急响应知识的宣传

由应急办公室负责向周边社区和居民及相关方印发安全宣传资料和公司事故发生时的报警信号、疏散、逃生知识，以增强公众的防范意识和相关心理准备，提高公众的防范能力，同时引导周边人员在公司发生突发环境事件等紧急情况下的撤离。

11.2应急预案演练

11.2.1演练目标

- (1) 测试公司应急救援预案和实施程序的有效性；
- (2) 检测公司应急救援设备、设施；
- (3) 确保公司应急救援组织、人员熟知各自的职责和任务。

11.2.2演练频次与范围

应急预案的演练由公司办公室组织，每年至少进行一次。重点测试内容如下：

- (1) 向公司外界机构迅速通报事故应急救援的时效性；
- (2) 公司各种应急救援设备、设施的启动及应急救援设备的功能；
- (3) 应急救援小组任务的执行及应急救援能力评价；

(4) 评价事故后果，包括确定公司危险物质泄漏的计量和程度；

(5) 公司生物安全柜工作状态的监测报警显示。

11.2.2 演练要求

每次演练应明确目的、内容；组织人对演练进行评价，发现问题提出相应的解决措施；安排人做好演练文字记录、图片音像资料；及时对预案进行修订完善。

11.2.3 演练内容

(1) 现场综合实战演练：根据应急预案中多项和全部应急响应功能的演练活动，对多个环节和功能进行检验，特别是对多个不同应急处置队伍之间的应急机制和联合应对能力的检验。通常包括事故的通报联络、人员疏散引导、现场处置、伤员救护、事故善后处置等项目的综合演习。

(2) 现场专项实战演练：只涉及应急预案中应急响应功能或现场处置方案中一系列应急响应功能的演练活动。注重针对一个或少数几个应急处置队伍在特定环节和功能进行检验。通常包括事故的通报联络、人员疏散引导、现场处置、伤员救护、事故善后处置等项目的专项演习。

11.3 应急预案修订

(1) 应急预案编制修订小组每三年至少组织一次公司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的修订，同时负责本预案的管理。

(2) 因以下原因出现不符合项，应及时对预案进行修订、更新：

- ① 周围环境发生变化，形成新的危险源的；
- ② 因兼并、重组、转制等导致隶属关系、经营方式、法定代表人发生变化的；
- ③ 应急组织指挥体系或者职责已经调整的；
- ④ 新法律法规、标准的颁布实施、相关法律法规、标准的修订；
- ⑤ 机构重大调整、工艺改革、关键设备更换或应急资源发生变化；
- ⑥ 预案演练或潜在事件和突发事故应急处置中发现不符合项；
- ⑦ 应急预案管理部门要求修订的。

(3) 为确保预案的科学性、合理性和可操作性，在预案编制修订小组内部评审后，报上级应急预案管理（备案）部门组织专家评审。

11.4 应急预案备案

本应急预案由公司办公室人员负责解释。同时根据情况变化，适时修改完善。应

急预案编制和修订后，经专家评审，根据评审意见对预案修改完善后，由公司分管领导签署发布，报送送渝北区生态环境局进行应急预案备案。

11.5 预案的实施

本预案自签发之日起正式开始实施。

第12章 附件与附图

附件：

- 附件1 事故现场处置应急卡
- 附件2 公司内部应急处置人员联系电话表
- 附件3 外部应急处置单位、部门联系电话表

附图：

-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2 项目环境风险受体分布示意图
- 附图3 项目总体平面布置示意图
- 附图4 项目风险源与应急物资分布、应急疏散路线示意图
- 附图5 项目雨污管网图